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報業集團有限公司

ORIENTAL PRESS GROUP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東方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數字的比較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

	附註	6 個月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收入	4	436,181	460,531
其他收入	4	24,124	22,932
所用原料及消耗品		(71,032)	(80,57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58,629)	(271,953)
折舊		(24,908)	(23,006)
其他經營開支		(50,422)	(54,213)
匯兌虧損淨額		(11,276)	(13,648)
出售及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317	123
經營溢利		44,355	40,189
財務成本		(130)	(141)
除稅前溢利		44,225	40,048
所得稅開支	6	(7,611)	(7,270)
期內溢利		36,614	32,778
其他全面開支：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虧損		(6,709)	(9,32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減稅項之淨額		(6,709)	(9,326)
期內總全面收益		29,905	23,452

		6 個月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期內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36,512	32,537
非控股權益		102	241
		<u>36,614</u>	<u>32,778</u>
期內總全面收益／(開支)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30,111	23,644
非控股權益		(206)	(192)
		<u>29,905</u>	<u>23,452</u>
每股盈利			
- 基本	8	港幣 1.52 仙	港幣 1.36 仙
- 攤薄		港幣 1.52 仙	港幣 1.36 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9月30日結算

	附註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18,848	538,505
投資物業	10	466,182	483,345
租賃土地		21,662	22,05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54	11,154
應收貸款	11	10,291	10,604
遞延稅項資產		11,368	9,543
		<u>1,039,505</u>	<u>1,075,207</u>
流動資產			
存貨		62,282	59,443
應收帳項	12	88,199	98,861
應收貸款及利息	11	133,503	201,09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396	13,364
可收回稅項		4,757	10,3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9,591	524,039
		<u>942,728</u>	<u>907,132</u>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	13	12,408	13,468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72,946	56,923
合約負債		6,979	6,020
應繳稅項		6,437	2,693
借貸		6,353	6,691
		<u>105,123</u>	<u>85,795</u>
流動資產淨值		<u>837,605</u>	<u>821,33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77,110</u>	<u>1,896,54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9,642	71,023
資產淨值		<u>1,807,468</u>	<u>1,825,52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14	1,413,964	1,413,964
儲備		387,202	405,049
		<u>1,801,166</u>	<u>1,819,013</u>
非控股權益		<u>6,302</u>	<u>6,508</u>
權益總額		<u>1,807,468</u>	<u>1,825,52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附註)	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8年4月1日(經審核)	1,413,964	23,786	9,700	1,011,871	2,459,321	7,306	2,466,627
已付股息(附註7)	-	-	-	(695,395)	(695,395)	-	(695,395)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	-	-	(695,395)	(695,395)	-	(695,395)
期內溢利	-	-	-	32,537	32,537	241	32,77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虧損	-	(8,893)	-	-	(8,893)	(433)	(9,326)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益	-	(8,893)	-	32,537	23,644	(192)	23,452
於2018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1,413,964	14,893	9,700	349,013	1,787,570	7,114	1,794,684
於2019年4月1日(經審核)	1,413,964	13,008	9,700	382,341	1,819,013	6,508	1,825,521
已付股息(附註7)	-	-	-	(47,958)	(47,958)	-	(47,958)
與本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	-	-	(47,958)	(47,958)	-	(47,958)
期內溢利	-	-	-	36,512	36,512	102	36,61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虧損	-	(6,401)	-	-	(6,401)	(308)	(6,709)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益	-	(6,401)	-	36,512	30,111	(206)	29,905
於2019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1,413,964	6,607	9,700	370,895	1,801,166	6,302	1,807,468

附註：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港幣387,202,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73,606,000元）由此等儲備帳組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

1. 編製基準

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有關並包括在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須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2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分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括對某些事項的參照而核數師透過強調事項籲請關注而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以及不包含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條、407(2)或(3)條規定的聲明。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之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視何者適用）列帳。

除附註 2 載述者外，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量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的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對可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已匯報之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金額以年初至報告日止的基準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本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並不包括所有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需的全套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在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 2015 年至 2017 年週期的年度 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點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除於附註2.1中所述，於當前中期期間採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申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宜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布但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修訂）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 注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	保險合約 ³ 重要性的定義 ¹

備註：

¹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仍待落實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 2019 年 4 月 1 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4 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5 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7 號「牽涉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之內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為承租人引入單一會計模式，要求承租人確認所有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則除外。對出租人之會計要求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大致維持不變。

有關變動之性質及對過往會計政策之影響以及所應用過渡選擇之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a) 租賃之新定義

租賃定義之變動主要與控制權之概念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根據客戶是否在某一時段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使用（其可透過指定使用量釐定）而對租賃作出定義。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a) 租賃之新定義(續)

本集團僅對於 2019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中租賃之新定義。至於 2019 年 4 月 1 日前訂立之合約，本集團已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豁免屬租賃或包含租賃之現有安排之過往評估。

因此，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評估為租賃之合約繼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入帳列為租賃，而先前評估為非租賃服務安排之合約則繼續入帳列為執行合約。

(b) 承租人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剔除過往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要求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之規定。反之，當本集團為承租人，其須將所有租賃資本化，包括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則除外。

i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之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之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於以下情況下，租賃負債會重新計量：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金額出現變動；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於此情況下重新計量，本集團會對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值已減至零，則記錄於損益中。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b) 承租人會計處理(續)

ii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況時產生之成本估計，惟就存貨而產生的成本除外。

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合理確定將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之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c) 出租人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大致沿用遭取代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之出租人會計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以不同方式將該兩類租賃入帳。

(d) 所應用過渡影響及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已檢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生效以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對其屬於或包含租賃之合約之影響。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之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選擇不就確認租賃期於自首次應用日期起計 12 個月內結束及租賃資產屬低價值資產之租賃之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

下表為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之經營租賃承擔與 2019 年 4 月 1 日所確認租賃負債期初結餘之對帳：

	港幣千元
於 2019 年 3 月 31 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8,707
減：於過渡時租期少於 12 個月之租賃之確認豁免	(368)
減：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確認豁免	(8,339)
2019 年 4 月 1 日之租賃負債	<u>-</u>

3. 財務風險管治及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各方面的財務風險管治目標及政策與其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內所披露內容一致。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並無重大業務或經濟環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允價值。同時，亦無財務資產的重新分類。

4. 收入

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收入包括商品銷售之發票價值總額、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應收貸款利息及提供服務之收入。期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由於設立貸款分部，上一期間應收貸款利息已重新分類。

	6 個月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於某一時點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確認：		
出版報章及廣告收入	356,200	377,313
互聯網廣告收入	58,101	61,101
餐廳營運收入	3,541	3,636
於某一時段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確認：		
互聯網訂閱	-	44
其他收入來源：		
應收貸款利息	6,903	4,936
酒店物業之營運許可費收入	5,164	5,367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6,272	8,134
	<u>436,181</u>	<u>460,531</u>
主要其他收入如下：		
於某一時點來自客戶合約之其他收入確認：		
出售廢料	1,126	1,517
其他服務收入	9,281	10,098
於某一時段來自客戶合約之其他收入確認：		
其他服務收入	6,980	6,462
其他來源的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4,333	3,432
	<u>4,333</u>	<u>3,432</u>

5. 分部資料

按定期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內部財務資料，以供彼等決定本集團各業務組成的資源分配並審閱該等組成的表現，本集團識別出兩個須予呈報的經營分部，即出版報章及貸款業務。出版報章包括互聯網訂閱及相關廣告收入。來自其他經營分部之收入包括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酒店物業之營運許可費收入及餐廳營運收入。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等同列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本集團營業額。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未經分配董事酬金、匯兌虧損淨額、銀行利息收入、雜項收入及財務成本所賺取的溢利。

由於設立貸款分部，上一期間之相關數字已重新分類。

下文呈列本集團之須予呈報分部損益與除稅前溢利之對帳：

	出版報章 6個月止		貸款業務 6個月止		所有其他分部 6個月止		總額 6個月止	
	201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414,301	438,458	6,903	4,936	14,977	17,137	436,181	460,531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49,153	45,913	6,483	2,619	2,564	5,669	58,200	54,201
未分配公司收入							17,975	16,053
未分配公司開支							(31,950)	(30,206)
除稅前溢利							44,225	40,048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24,876)	(22,999)	-	-	(426)	(401)	(25,302)	(23,400)
期內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5,229	2,945	-	-	245	23	5,474	2,968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須予呈報分部劃分之資產與負債分析如下：

	出版報章		貸款業務		所有其他分部		未分配		總額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607,711	632,514	145,007	211,717	578,770	602,915	-	-	1,331,488	1,447,14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	-	-	-	-	11,154	11,154	11,154	11,1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	-	-	-	639,591	524,039	639,591	524,039
綜合資產總值	607,711	632,514	145,007	211,717	578,770	602,915	650,745	535,193	1,982,233	1,982,339
負債										
分部負債	135,593	116,872	2,307	1,258	36,865	38,688	-	-	174,765	156,818

5. 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分為以下地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6個月止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重列)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	426,191	450,341	679,600	699,211
澳洲	9,990	10,190	327,092	344,695
	<u>436,181</u>	<u>460,531</u>	<u>1,006,692</u>	<u>1,043,906</u>

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之地點釐定。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之實際所在位置釐定。為呈報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所在之地理位置，原註冊地乃參照公司之經營所在地而釐定。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總收入為港幣 436,181,000 元（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經重列）：港幣 460,531,000 元），其中港幣 207,573,000 元（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196,104,000 元）由兩名（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兩名）客戶提供。於 2019 年及 2018 年期內，並無其他單一客戶貢獻 10%或以上之本集團收入。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2018 年：16.5%）計算，惟根據 2018/2019 課稅年度起開始生效之新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之首 2,000,000 港元應課稅溢利按 8.25%稅率計算除外。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將適用於本集團截至 2019 年及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期間之一間實體。

海外所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6個月止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9,474	10,240
— 海外所得稅	92	530
	<u>9,566</u>	<u>10,770</u>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 香港利得稅	-	15
遞延稅項：		
— 本期	(1,955)	(3,515)
所得稅開支	<u>7,611</u>	<u>7,270</u>

7. 股息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公司向本公司擁有人宣布派發及支付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2 仙（2018 年：港幣 4 仙）及未有派發特別中期股息（2018 年：每股港幣 25 仙）。於中期期間宣布派發及支付之末期股息累計港幣 47,958,000 元（2018 年：港幣 695,395,000 元）。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 仙）。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36,512,000 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32,537,000 元）以本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2,397,917,898（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2,397,917,898）股計算。

由於截至 2019 年及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期內概無潛在普通股，故相關期內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帳面總值港幣 8,000 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11,000 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出售所得款項為港幣 325,000 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134,000 元），產生出售及註銷之收益為港幣 317,000 元（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123,000 元）。

此外，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以港幣 5,474,000 元購買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港幣 2,968,000 元）。

10. 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當前中期期間，概無添置投資物業（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無）。

於當前中期期末，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列報的投資物業乃由本公司董事參照市場同類物業交易價格資料後釐定其價值。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投資物業重估並未產生額外重估盈餘或虧絀。因此，於當前中期期間，並無確認重估盈餘或虧絀。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應收貸款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析為：		
即期 - 應收貸款及利息	133,503	201,092
非即期 - 應收貸款	10,291	10,604
	<hr/>	<hr/>
	143,794	211,696

本集團務求對其未償還應收貸款維持嚴格監控，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及監察該等貸款（包括員工物業按揭貸款）的審批，並定期檢討到期結餘的可收回性。應收貸款按年利率介乎 1.6 厘至 9.84 厘（2019 年 3 月 31 日：年利率 1.6 厘至 24 厘）計息，有關利率乃由訂約方互相協定。

11. 應收貸款及利息／應收貸款(續)

於2019年9月30日，所有應收貸款由位於香港的物業作抵押。應收有抵押貸款於一年至十八年(2019年3月31日：一年至十九年)內到期。本金金額將可於各到期日及按月分期收回。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貸款並無逾期亦無減值。董事已審閱應收貸款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應收貸款之持有抵押品、借款人之信譽、無法償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借款人之業務及借款人所屬行業以及當地經濟狀況。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改變，以及抵押品公允價值按各自之估計售價計仍足以全面抵押已逾期之有關本金及利息，故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抵押品(物業權益)之公允價值高於該等結餘之帳面值。因此，該等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屬微不足道。

12. 應收帳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日之付款期，不計利息。所有應收帳項均以港元及澳幣為單位，而港元為該等結餘相關之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扣除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後之應收帳項帳齡分析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 - 60日	43,299	41,803
61 - 90日	14,794	18,939
超過90日	30,106	38,119
	<u>88,199</u>	<u>98,861</u>

13. 應付帳項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根據發票日期，於結算日的應付帳項帳齡分析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 - 60日	10,428	11,811
61 - 90日	87	284
超過90日	1,893	1,373
	<u>12,408</u>	<u>13,468</u>

14. 股本

	股份數量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 2018 年 4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4 月 1 日及 2019 年 9 月 30 日， 並無面值之普通股	2,397,917,898	1,413,964

15. 經營租賃承擔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用一系列印刷設備及物業。該等租賃初步為期兩年至五年，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有關地主／出租人共同協定之日期重續租期及商討租務條款。該等租約概無包括或然租金。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有關租賃之剩餘租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或屬低價值資產之租賃。

(a)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2019年4月1日前適用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應付之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如下：

	2019 年 3 月 31 日 (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778
第二至第五年	5,929
	<u>8,707</u>

(b)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2019年4月1日起適用

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就剩餘租期為 12 個月或以下之租賃或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租賃承擔之估計未來現金流出如下：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732
第二至第五年	3,336
	<u>6,068</u>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金開支分別為港幣 138,000 元及港幣 1,251,000 元。

16.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於未來可收取之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4,725	22,211
第二至第五年	53,847	45,656
	<u>78,572</u>	<u>67,867</u>

本集團根據初步為期半年至五年之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有關租約可選擇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有關租戶共同協定之日期重續租期。該等租約條款一般規定租戶繳交保證金。該等租約概無包括應收或然租金。

1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向姚黎李律師行支付法律費用港幣374,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港幣668,000元），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黎慶超先生於當前中期期間乃姚黎李律師行之高級合夥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價格與估計市值相若。

於當前中期期間，本集團向AMA Holdings Pty Ltd（「AMA」）提供價值港幣540,00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無）之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董事Walter MARR先生為AMA之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6月19日，Walter MARR先生辭去AMA之董事職務。董事認為有關交易價為估計市場價格。

於當前中期期間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如下：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薪酬及短期福利	17,463	17,465
離職僱員福利	18	27

18. 資本承擔

	2019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9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資本開支	114	114

19. 未決訴訟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數宗涉及誹謗及其他尚未了結之訴訟。本集團一直對有關指控提出強烈抗辯。根據法律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已就該等訴訟可能產生之任何責任於財務報表作充分撥備。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 2019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東方融資有限公司（「東方融資」）（作為貸款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東方融資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港幣 80,000,000 元年利率 9 厘之有抵押貸款，為期 12 個月。

有關貸款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 2019 年 10 月 9 日刊發之公告內。

21. 審批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 2019 年 11 月 21 日審批此中期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報告期內」），東方報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收入為港幣 436,181,000 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 24,350,000 元或 5%。本公司的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盈利為港幣 36,512,000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上升 12%，主要由於節流政策奏效所致。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營運資金為港幣 837,605,000 元（2019 年 3 月 31 日：港幣 821,337,000 元），其中包括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為港幣 639,591,000 元（2019 年 3 月 31 日：港幣 524,039,000 元）。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借貸佔股東權益總額百分比計算）為 0.4%（2019 年 3 月 31 日：0.4%）。

資本性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為港幣 5,474,000 元（2019 年 3 月 31 日：港幣 9,087,000 元）。

或然負債

於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決議不派發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2018 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 仙）。

業務回顧

《東方日報》連續 43 年銷量第一，為讀者人數全港最多的收費報章，是一份香港人的報紙。於報告期內，香港經歷自回歸以來最嚴峻的社會動盪，坊間充斥流言、虛假而偏頗的訊息，《東方日報》本着求真精神，無畏無懼，不偏不倚地報道事實，贏盡口碑，證明真相有價。示威動亂持續多月，零售市道急速下滑，部分廣告客戶被迫延期甚至擱置宣傳計劃及活動，致《東方日報》的廣告收入亦受影響。

《on.cc 東網》多年來為香港瀏覽量最多及讀者瀏覽時間最長的新聞媒體網站，於報告期內，香港各區示威衝突不斷，《on.cc 東網》緊貼形勢，提供最新、最快新聞資訊，深受讚賞。網站及手機平台每月總瀏覽達新高 8.3 億頁次，手機應用程式下載逾 870 萬次，單月不重複瀏覽人次高達 559 萬，而活躍用戶則逾 1,000 萬。《on.cc 東網》於本年 9 月進行大革新，推出的《東網新聞台》以獨家新聞為本，配以多元化節目，堪稱最快、最齊全的網上新聞台。《on.cc 東網》作為資訊及功能兼備的新聞媒體平台，善用龐大數據分析資料優化新聞製作，提升效益。《on.cc 東網》屢創新猷，會員獎賞優惠「賞您睇」反應熱烈，成功令瀏覽量倍增，並吸納大量新用戶。

《ontv 東網電視》為全港首個網上電視台，全天候廿四小時提供時事、娛樂、財經、體育、生活及馬經等多元化內容影片。而本年 9 月啟播的《東網新聞台》，內容豐富詳盡，猛料資訊源源不絕，其中每小時更新的「東網正點新聞」，由經驗豐富的主播重點報道本港、兩岸及國際新聞，全球讀者可透過手機緊貼香港最新時局，連同最快的新聞直播，短短一周已累積逾 700 萬觀看次數。《ontv 東網電視》的「睇體」網羅各式各樣的體育賽事直播，口碑載道，是本港認受性最高的體育直播平台。

《東網 Money18》為香港交易所指定免費即秒報價網站，亦為香港最高瀏覽的財經資訊網站之一，總瀏覽量每月逾 2.84 億頁次，手機應用程式下載逾 200 萬次，Facebook 專頁粉絲人數突破 8.6 萬，為本港最受歡迎之財經社交平台。報告期內《東網 Money18》手機應用程式推出全新版本，版面進行大革新，兼備豐富內容及實用資訊。除提供即秒報價功能，更新增多項股票技術指標及異動雷達等選股工具，滙集財經新聞及資訊，加強貼市專業分析，是香港其中一個最受歡迎的財經資訊手機應用程式。《東網 Money18》亦致力發展直播及多元化節目，累積觀看次數屢創新高，更獲商界青睞冠名贊助。

於報告期內，因修例風波而引起的示威暴亂浪潮和社會動盪令本港零售業重創，加上中美貿易磨擦升溫令投資意欲下降，《東方日報》的廣告收入亦因而受影響，幸而發行收入穩定，令整體收入於報告期內錄得港幣 356,200,000 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 5.6%。數碼媒體方面，整體收入達港幣 58,101,000 元，較去年同期下跌 4.9%。雖然《on.cc 東網》於報告期內受惠於下載量及瀏覽量大增，並累積各階層的讀者群，但因零售市道疲弱，故未能帶動廣告收入上升。此外，本集團採取的節流措施取得顯著成效，而透過精簡人手及重組架構亦令行政開支得以控制在合理水平。

業務展望

香港近月的社會動盪令經濟元氣大傷，旅遊、酒店及零售等行業深受打擊，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等未有化解迹象，令市況雪上加霜，對本集團下半年的廣告收入構成壓力，影響程度則視乎香港消費市場的復原速度，但董事會相信，當悲觀情緒散去後，以《東方日報》在業內的地位和強勢，配合《on.cc 東網》、《ontv 東網電視》及《東網 Money18》等平台線上線下整合，定能令本集團的整體收入迅速回復。《東方日報電子報》將於 2020 年初起收費，相信能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而《ontv 東網電視》最新推出的廿四小時「正點新聞」，亦能吸納更多瀏覽量。在營銷策略上，本集團將加強與社交媒體的合作，聚焦短視頻推廣及開拓程序化營銷，迎合市場所需。《on.cc 東網》為吸納年輕群用戶，特別設計全新手機平台「SwitchON」，以青年人的話題和資訊主導，讓本集團的專業優質新聞能傳遞至年輕一代。

鑑於香港樓市風險不斷增加，東方融資將因應市況調整策略，為客戶提供更靈活的融資組合，同時明白到危中有機，融資活動往往在經濟逆周期最活躍，東方融資將把握任何商機，提升業務盈利。

受全球經濟不明朗影響，香港和澳洲的投資物業估值在未來一年或會下調，惟租金收入相對穩定。儘管香港經濟前景不明朗，董事會仍有信心本集團的各項業務能平穩發展，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留意局勢變化，採取審慎而合適的策略，令營運達致最佳效益。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而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幣為單位。本集團面對其實體各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為單位之交易匯兌風險。產生此風險之主要外幣為澳元。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會持續監察匯兌風險，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匯兌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9月30日，本集團聘用的僱員為1,309人（2019年3月31日：1,368人）。員工薪酬（包括醫療福利）乃按業內慣例、僱員表現、工作經驗及現行市況釐定。本集團並設有植樹計劃以培育新一代的新聞從業人員。

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已審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對所採用的會計處理方式沒有任何意見。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並已採納當中所載大部分之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書面確認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定的要求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間結束後之重大事項

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會計期間結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事件。

中期報告刊載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澄發

香港，2019年11月21日

於本公布日，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三位執行董事：馬澄發先生（主席）、馬澄財先生（副主席）及林順泉先生（行政總裁）；一位非執行董事：黎慶超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湛祐楠先生、浦炳榮先生及林日輝先生。